

# 聚焦群众关切 捍卫司法权威

## 固始县人民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本报讯(王自强)近日,固始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集中执行行动,严厉打击失信被执行人,切实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全力捍卫司法权威。

执行过程中,干警坚持法理相融、刚柔并济的原则,耐心向被执行人释法明理,阐明拒不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的严重法律后果,持续强

化司法震慑效力,引导失信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对恶意逃避、抗拒执行的失信被执行人,果断采取拘传等强制措施。

行动当日,全体执行干警准时集结,整装待发,该院党组书记、副院长朱卫东对行动进行周密部署,明确任务分工,30余名执行干警迅速奔赴多个执行现场,对失信

被执行人开展查找、传唤及拘传工作,督促其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

此次行动,该院聚焦群众关切的涉民生、小标的重点案件,精准施策、高效推进,多起案件实现当场兑付或达成和解。行动期间,共执结案件3件,促成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4件,累计执行到位金额

26万余元,切实把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落到实处。

据介绍,该院将持续常态化、制度化开展集中执行攻坚工作,始终保持严厉打击拒执行为的高压态势,全力破解执行难题,切实打通司法公正“最后一公里”,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 平桥区人民法院 提升履职能力

本报讯(芮苏晓)日前,平桥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到大别山干部学院开展年度政治轮训,持续提升全院干警的政治素养和履职能力。

此次轮训,特邀省委党校、河南大学及市委党校专家学者为干警授课。课堂教学环节坚持政治理论与法治实践并重,全体干警专注听讲、深入研学,在学深悟透中进一步筑牢政治忠诚、提升法治素养。

轮训期间,依托大别山干部学院丰富的红色教育资源,该院组织干警走出教室,踏上现场教学之路,在大别山革命

老区接受了一场深刻的精神洗礼。在湖北省红安县,干警们前往黄麻起义纪念馆、董必武纪念馆,感悟“革命第一、人民第一”的崇高风范;在安徽省金寨县,干警们走进汤家汇红色小镇,触摸红色历史的脉搏,感悟革命精神。

此次轮训,既是一场理论盛宴,又是一次党性锤炼。该院将以此次大别山之行新起点,把大别山精神融入审判执行工作,把政治立场转化为司法为民的实际行动,以更饱满的热情、更务实的作风,奋力书写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新篇章。

## 浉河区人民法院 强化普法宣传

本报讯(张家宝)近日,浉河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到中心城区的体彩广场开展以“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筑牢金融安全防线。

当天,干警通过设立法律咨询服务台、发放宣传资料、摆放宣传展板等方式,全方位、多角度向过往群众普及防范非法集资相关法律知识。同时,结合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精准拆解保本高息、稳赚不赔、以小博大等非法集资常见套路,讲解非

法集资的核心特征、严重危害及识别技巧。

针对群众咨询的民间借贷纠纷、投资理财风险规避、金融骗局甄别等问题,干警耐心细致解答,并提醒群众切勿轻信陌生来电、网络平台的各类投资理财推介,坚决抵制非法集资活动。

该院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深化金融领域法治宣传教育,引导群众树立科学、理性、合规的金融消费和投资观念,从源头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以坚实司法力量守护好群众的幸福家。



近日,市公安局浉河分局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民警一边向市民发放印有防骗口诀的环保袋、扇子和宣传资料,一边结合典型案例向市民普及金融知识,引导群众树立理性投资观念,远离高息诱惑。

杨峰 摄

## 检察 时空

# 光山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李振)近日,光山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党员干警走进花山寨会议旧址,开展“踏寻红色足迹 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主题党日活动,在红色

热土上接受精神洗礼。

在花山寨会议旧址,干警们沿着革命先辈的足迹,认真聆听讲解员讲述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一幅幅珍贵图片、一段段感人故

事,将大家带回那段烽火岁月。先烈们坚定信念、不畏牺牲、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深深感染了每一位干警。干警们面向党旗,重温入党誓词,在铮铮誓言中坚定初心

使命,汲取奋进力量。

此次主题党日活动,是一次入脑入心的思想洗礼。干警们表示,将继续传承革命传统,赓续红色血脉,以实干担当践行初心使命。

## 固始县人民检察院 提升办案质效

本报讯(吴晓军)日前,固始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全体检察人员开展检察智能化辅助办案系统专题培训,聚焦系统实操应用,进一步提升办案质效。

此次培训紧扣“怎么用、怎么用”核心问题,通过现场演示、模拟量刑、互动答疑等方式,对系统功能模块、操作流程及注意事项进行详细讲解。同时,围绕案件审查、两项监督、文书生成、演示如何通过系统内置的法律条文数据

库、类案推送机制和量刑测算模型,精准分析案情,提取案件要素,自动生成审查意见和量刑建议参考,有效解决“同案不同判”风险,确保审查和量刑的规范化、标准化。

参训干警纷纷表示,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把智能化手段转化为办案效能,让技术赋能贯穿证据审查、法律适用、文书制作全流程,切实以“数字革命”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贡献检察力量。

## 平桥区人民检察院 引导理性投资

本报讯(张钟艺)近日,平桥区人民检察院开展以“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的风险防范意识,切实筑牢金融安全防线,守护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讲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非法放贷、虚假投资理财等常见非法金融活动的表现形式和预防对策。同时,针对老年人、进城务工人员等易受骗群体,干警们结合办理的真实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剖析常见骗局的套路与危害,

引导群众树立理性投资观念,做到“不轻信高额回报承诺、不透露个人敏感信息、不参与非正规金融活动”,遇到可疑情况要及时向有关部门举报。

此次活动,该院将检察职能与普法宣传相结合,把金融安全知识送到了群众身边,有效增强了群众风险防范意识,提升了群众自我保护能力。接下来,该院将持续发挥检察职能,常态化开展防范非法金融专项普法宣传活动,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金融犯罪活动,为维护辖区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贡献检察力量。

## 政法短波

### 息县人民法院

## 加强法治共建

本报讯(杨一凡)近日,息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一起行政处罚及行政复议案件,县司法局、县交通运输局的20余名执法人员走进审判庭,零距离观摩庭审全过程,沉浸式感受法治力量。

庭审中,法官重点围绕被诉行政处罚认定事实是否清楚、适用法律是否正确、程序是否合法开展查证,引导各方当事人充分发表辩论意见。整个庭审过程规范严谨、节奏紧凑,旁听席上的执法人员全神贯注,真切感受到法律适用的严谨性和程序正义的重要性。通过“零距离”观摩,大家直观学习了庭审中案件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程序规范等司法实

务要点,对行政行为合法性审查的关键要素有了更深认识,进一步增强了依法行政意识和证据意识。

庭审后,该院行政综合审判庭法官、法官助理组织开展典型案例学习,围绕非诉执行申请的注意事项、一事不再罚、执法中程序违法等行政执法中涉及的法律知识进行交流。

据了解,该院将立足审判职能,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常态化开展庭审观摩活动,持续加强与行政机关的法治共建,助力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职,从源头减少行政争议,为法治政府建设、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 罗山县人民法院

## 守护农民成果

本报讯(张磊)近日,罗山县人民法院发布一起非法集资典型案例,提醒广大农民朋友提高警惕、远离涉粮非法集资陷阱,切实守护好广大农民的辛勤劳动成果,筑牢粮食安全防线。

被告人罗某、蒋某等三人共同成立一家精米厂,从事大米收购、精米加工及销售等经营活动。其中,罗某负责该厂日常经营,蒋某负责稻谷收购、验谷和记账。因该厂经营不善导致资金周转困难,为维持生产经营,三人在未经国家金融监管部门许可情况下,以精米厂需要资金周转为由,通过口头相借的方式,以夫妻、父子或个人名

义出具借条、欠条,或将售粮款转为借款并约定利息等手段,先后向周边售粮农民、粮贩,以及其他社会不特定人员共计200余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涉案金额2000余万元。

该院审理认为,罗某、蒋某等在未取得国家金融监管部门许可的情况下,向社会不特定人员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造成特别巨大经济损失,情节特别严重,均已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最终,罗某等三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1年6个月,并处罚金80万元;有期徒刑6年,并处罚金10万元;有期徒刑8年,并处罚金10万元。

### 马集人民法庭

## 拓展司法服务

本报讯(王聪 黄世玉)近年来,淮滨县人民法院马集人民法庭紧扣“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核心要求,跳出传统办案思维,把司法服务延伸到田间地头,把法治保障融入春耕夏收,以防风险、化矛盾、暖民心、育生态的全链条工作模式,在希望的田野上绘就基层司法护航特色产业、赋能乡村振兴新图景。

过去,辖区涉农纠纷多发,根源是口头约定多、书面合同少。为此,马集人民法庭结合审判实践,系统梳理出涉农种植、流转、购销、加工全链条12项高频风险点,量身定制标准化合同范本和涉农法律指引,大力推广至辖区所有合作社、种粮大户和涉粮企业,从源头堵住交易漏

洞。同时,开通涉农纠纷“绿色通道”,对涉农案件实行优先立案、优先调解、优先审理、优先执行,做到线上速裁、田间快审、就地调解,最大限度不误农时、不减民利。凭借“前置防控+极速处置”的组合举措,辖区涉粮纠纷大幅下降,连续3年未新增涉农土地诉讼案件。

种粮大户老王曾因口头购销约定蒙受损失。此次他与粮企达成粮食收购意向,双方约定先收货后结算,企业却临时压价。马集人民法庭干警在日常走访时获悉情况后,不等当事人立案,主动提供标准化粮食购销合同范本,协助双方核算款项、厘清法律责任,成功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 浉河区人民检察院

## 增强纪律意识

本报讯(齐孟然)近日,浉河区人民检察院举办专题讲座,深入学习贯彻执行“三个规定”有关要求,切实提升干警贯彻执行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持续推动“五提升”专项活动走深走实。省检察院业务专家、市人民检察院检务督察处处长穆柏川为全院干警作专题授课。

讲座上,穆柏川围绕“三个规定”的重要意义、核心内容及填报实务等进行系统授课,重点讲解了填报的基本原则与要求,明确了填报主体及填报对

象,并逐一梳理了应当记录填报的11种具体情形,使全院干警对“为何报、报什么、如何报”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为干警准确把握政策界限提供了清晰指引。

据悉,该院以此次讲座为契机,将贯彻执行“三个规定”作为从严管党治检重要抓手,常态化开展学习宣传、警示教育和督导检查,不断增强干警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以铁的纪律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为维护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提供坚实保障。